

## 建興國中 102 學年度教育會考前注意事項

### 一、考試時間表

日期		5 月 17 日 (星期六)	5 月 18 日 (星期日)
考試科目			
時間			
上午	0830---0840	考試說明	考試說明
	0840---0950	自然	社會
	0950---1040	休息	休息
	1040---1050	考試說明	考試說明
	1050---1210	英文	數學
下午	1400---1410	考試說明	/
	1410---1520	國文	
	1520 ---1610	休息	
	1610---1620	考試說明	
	1620---1710	寫作測驗	

### 二、考前務必遵守事項

1. 會考時務必著校服(制服或運動服, 不包括班服)。怕冷的同學請攜帶薄外套入考場。
2. 中午午餐請同學自理。請同學做好資源回收。
3. 考試時考生必須攜帶准考證準時入場, 對號入座。准考證須妥為保存, 如有毀損或遺失, 應於考試當日攜帶考生本人身分證件及與報名時同式 2 吋相片 1 張, 找校內老師, 一同向各考場試務辦公室申請補發。
4. 國文、數學、社會、自然 4 科考試和寫作測驗正式開始後, 遲到逾 20 分鐘不得入場。
5. 文具自備, 必要時可用透明墊板, 不得有圖形、文字印刷於其上, 其他非應試用品請勿攜入試場, 且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。非應試用品如教科書、參考書、補習班文宣品一律不准攜入試場。
6. 考生可攜帶三角板、直尺、圓規, 但不得攜帶量角器或附量角器功能之文具。
7. 數學科第二部分非選擇題和寫作測驗作答時, 書寫內容不得超出答案卷格線外框, 且務必使用黑色墨水的水的筆, 不得使用鉛筆。
8. 考試結束鐘(鈴)響起, 監試委員宣布本節考試結束, 不論答畢與否應即停止作答, 交答案卡(卷)離場。

### 三、考前叮嚀

類別	檢核	檢查事項
考試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1. 保存好准考證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2. 仔細閱讀簡章、准考證上的試場規則及注意事項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3. 注意身體保健及安全, 減少出入公共場所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4. 查詢考試地點。
考試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1. 查看試場位置, 以確認及熟悉自己的考場與位置。(5 月 16 日下午可至二中看考場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2. 確認及熟悉前往試場的交通路線及工具。

